

路博邁投資基金

– NB 短期高收益債券議合基金

(前稱「NB 短期高收益債券 SDG 基金」)

2025 年 4 月 28 日

<p>本概要為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為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閣下切勿單憑本概要而投資於本產品。</p>																																					
<p>資料便覽</p>																																					
經理人：	Neuberger Berman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副投資經理：	Neuberger Berman Investment Advisers LLC (位於美國，內部委派) Neuberger Berman Europe Limited (位於英國，內部委派)																																				
存管人：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Trustee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年度經常性開支：	<table border="0"> <tr><td>澳元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澳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29%^(a)</td></tr> <tr><td>加元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加元 A 派息類別:</td><td>1.40%^(b)</td></tr> <tr><td>加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40%^(b)</td></tr> <tr><td>歐元 A 累積類別:</td><td>1.29%^(a)</td></tr> <tr><td>歐元 A 派息類別:</td><td>1.29%^(a)</td></tr> <tr><td>英鎊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英鎊 A 派息類別:</td><td>1.40%^(b)</td></tr> <tr><td>港元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港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32%^(a)</td></tr> <tr><td>紐西蘭元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紐西蘭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40%^(b)</td></tr> <tr><td>新加坡元 A 累積類別:</td><td>1.40%^(b)</td></tr> <tr><td>新加坡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29%^(a)</td></tr> <tr><td>美元 A 累積類別:</td><td>1.29%^(a)</td></tr> <tr><td>美元 A 派息類別:</td><td>1.29%^(a)</td></tr> <tr><td>美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td><td>1.29%^(a)</td></tr> </table> <p>(a) 此數字是根據本基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計算，並以相關類別於相同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p> <p>(b) 這股份類別可供認購，但並未成立/作資金準備。因此，經常性開支是根據具備類似收費結構的活躍股份類別的資料估計，並以該股份類別於 12 個月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估計支出的百分比表示。</p>	澳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澳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加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加元 A 派息類別:	1.40% ^(b)	加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40% ^(b)	歐元 A 累積類別:	1.29% ^(a)	歐元 A 派息類別:	1.29% ^(a)	英鎊 A 累積類別:	1.40% ^(b)	英鎊 A 派息類別:	1.40% ^(b)	港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港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32% ^(a)	紐西蘭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紐西蘭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40% ^(b)	新加坡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新加坡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美元 A 累積類別:	1.29% ^(a)	美元 A 派息類別:	1.29% ^(a)	美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澳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澳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加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加元 A 派息類別:	1.40% ^(b)																																				
加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40% ^(b)																																				
歐元 A 累積類別:	1.29% ^(a)																																				
歐元 A 派息類別:	1.29% ^(a)																																				
英鎊 A 累積類別:	1.40% ^(b)																																				
英鎊 A 派息類別:	1.40% ^(b)																																				
港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港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32% ^(a)																																				
紐西蘭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紐西蘭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40% ^(b)																																				
新加坡元 A 累積類別:	1.40% ^(b)																																				
新加坡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美元 A 累積類別:	1.29% ^(a)																																				
美元 A 派息類別:	1.29% ^(a)																																				
美元 A (按月) 派息類別:	1.29% ^(a)																																				
基礎貨幣：	美元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	12 月 31 日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p>股息政策：</p>	<p>累積股份：將不派付股息。 派息股份：如銷售文件所披露，股息由路博邁投資基金的董事（「董事」）酌情決定根據股份類別，按有關頻率及金額派付。董事可酌情決定從本基金資本中撥付及／或實際上從本基金資本中撥付股息。任何涉及從本基金資本中撥付股息的分派均可能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p>			
<p>最低投資額：</p>	<p>「A」類股份：</p>	<p><u>貨幣：</u> 澳元 加元 歐元 英鎊 紐西蘭元 新加坡元 美元</p>	<p><u>首次：</u> 1,000</p>	<p><u>其後：</u> 無</p>
		<p>港元</p>	<p>10,000</p>	<p>無</p>
<p>本基金是甚麼產品？</p>				
<p>本基金以互惠基金法團的形式組成。本基金在愛爾蘭都柏林註冊，其所在地監管機構為愛爾蘭中央銀行（「愛爾蘭央行」）。</p>				
<p>目標及投資策略</p>				
<p>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a)透過投資於符合路博邁可持續排除政策（如招股章程中界定的該術語）條款的短期高收益固定收益證券，從而產生高流動收入及(b)尋求帶來投資回報、支援具備更完善功能的資本市場，並且有正面的社會及環境影響。</p>				
<p>本基金將透過主要投資於（即其資產淨值最少三分之二）(i)各自在美國設有總辦事處或在美國從事其最主要部分的經濟活動的美國及非美國企業，及(ii)主要以美元計值的美國政府及機構所發行，並符合路博邁可持續排除政策條款的短期高收益固定收益證券，以達致其目標。該等證券在認可（定義見招股章程）市場上市、買賣或交易，且並無特別專注於任何一個行業界別。</p>				
<p>本基金促進環境及社會特徵，並將採取適當的措施以確保(i)其投資並不對任何社會目標或環境目標造成重大損害；及(ii)其所投資的證券的發行人遵循良好管治常規。</p>				
<p>具體而言：</p>				
<p>(i) 為了使本基金可達致淨零碳目標，副投資經理擬至 2030 年前本基金的企業發行人投資參與至少有 90%：(a)透過 NB 淨零碳一致性指標（路博邁用作捕捉公司邁向淨零碳目標的進展的專有工具）分類被視為「實現淨零碳」、「符合淨零碳途徑」或「邁向符合淨零碳途徑」；或(b)須持續聯繫。副投資經理擬至 2050 年前，本基金的企業發行人投資參與的 100%被視為「實現淨零碳」。有關 NB 淨零碳一致性指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的「可持續投資準則」一節。此外，本基金必須將其企業發行人投資參與在範疇 1、2 及主要範疇 3 的溫室氣體排放¹的碳足跡，相對於 2019 年</p>				

¹ 範疇 1 排放是來自發行人所擁有或控制的來源的直接排放（例如：由發行人的業務流程或來自發行人擁有的車輛直接產生的排放）。範疇 2 排放是來自發行人消耗的電力、蒸汽、加熱和冷卻產生的間接排放。範疇 3 排放是發行人價值鏈中發生的所有其他間接排放（例如：來自發行人所消耗的產品或服務、其廢物的處理、僱員通勤、其產品的分銷和運輸及其投資的排放）。

基線（即本基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碳足跡），至 2030 年前至少減少 30%，並隨後至 2050 年前降至淨零碳。為免生疑問，將沒有年度減排目標，減排目標只著重於 2030 年的里程碑以及 2050 年的淨零碳目標。由於數據質素及披露隨著時間而擴展，特別是在範疇 3 排放方面，2019 年基線或須重新計算；

- (ii) 本基金尋求透過旨在與至少 90% 的企業發行人聯繫在彼等與此等目標符合一致的產品、服務、營運或過程中可進行更多行動（或倘與此等企業發行人聯繫後可能與此等目標更加符合一致）以促進實現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與企業發行人聯繫將在購買由企業發行人發行的證券後 12 個月內進行；及
- (iii) 副投資經理亦維持一個高於由州際交易所美銀美國高收益指數代表的廣泛美國高收益市場的平均 ESG 評分，該評級將按照來自穩健的外部提供者的第三方 ESG 得分而評估。

副投資經理直接與投資對象發行人聯繫，並為每一投資對象發行人制定聯繫目標，與 SDGs 符合一致。作為與投資對象發行人聯繫的一部分，副投資經理將持續評估投資對象發行人在實施聯繫目標（即促進實現 SDGs）方面的進度。如果被評估的投資對象發行人在實現上述目標方面並未有取得進展的跡象，以及副投資經理認為沒有改善的途徑，則副投資經理可能會減少本基金在該投資對象發行人的持倉，並可能考慮從此投資對象發行人撤資。此項直接聯繫是投資過程及投資組合促進環境及社會特徵的重要部分。

ESG 因素（如下文所界定）是副投資經理的投資過程的重要組成部分。具體而言，副投資經理將優先對當前業務產品和服務符合 SDGs（或如上述說明，倘副投資經理與該等發行人聯繫後可能與此等目標更加符合一致）的企業發行人進行投資。

副投資經理在決定為本基金作出甚麼投資時將應用(i)路博邁全球標準政策、(ii) 路博邁爭議性武器政策、(iii) 路博邁動力煤參與政策、(iv)路博邁可持續排除政策，以及(v)根據路博邁歐盟氣候基準標準排除政策規定的歐盟氣候轉型基準排除。根據路博邁全球標準政策，本基金不會投資於其活動已被識別為違反以下任何國際標準的發行人所發行的證券：(i)聯合國全球盟約原則、(ii)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OECD）跨國企業負責任商業行為準則、(iii)聯合國工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以及(iv)由國際勞工組織的成員草擬的標準。根據路博邁爭議性武器政策，副投資經理將排除參與生產爭議性武器的發行人。副投資經理將禁止在(i)從開採動力煤獲得超過 10% 的收益；或(ii)正在擴展新動力煤發電的發行人所發行的證券中建立新的投資持倉（「開採動力煤」及「動力煤發電」該等術語各自在招股章程中詳載的路博邁動力煤參與政策中定義）。本基金應用路博邁可持續排除政策，排除涉及煙草、民用槍械製造、私人監獄營運。本基金亦將參與爭議性活動及行為的發行人（例如：皮草製造商）排除在外，並禁止投資於從博彩業務及／或基於博彩業務的產品和服務獲取其 5%或以上收益的企業發行人。

副投資經理然後將評估餘下的投資領域，涉及對發行人的 ESG 概況的深入研究及分析（「ESG 評估」）。所考慮的環境因素如下：生物多樣性和負責任的土地使用；溫室氣體排放；清潔技術的機會；綠色建設機會；負責任的原材料採購；有毒物質排放和廢棄物；廢物管理；水源管理；及有害廢物管理。所考慮的社會因素如下：融資渠道；獲取醫療保健服務；商業道德；化學品安全；社區關係；爭議性採購；健康和營養；健康和安全；人力資本發展；勞工管理；數據私隱和安全；產品安全和質；負責任的廣告、標籤，及市場推廣；及人權。所考慮的管治因素包括：(i)高級管理層的經驗和界別專業知識；(ii)擁有權／董事會經驗和激勵措施的一致性；(iii)公司策略和資產負債表策略；(iv)財務和會計策略及披露；以及(v)監管／法律記錄。

作為 ESG 評估的一部分，副投資經理亦為企業發行人運用專有的路博邁 ESG 評分系統（「NB ESG 商數」）。此評分系統包括內部管治評估工具及行業特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如上文所載）（統稱「ESG 因素」）的評估。應用於每一發行人的 ESG 因素為界別特定，具有訂製的界別比重。ESG 評估表現差劣的公司，特別是在未獲該發行人應對的情況下，被排除在投資以外，以使投資領域中的至少 20% 的成份股將被排除在外。

ESG 評估（包括 NB ESG 商數的使用）在第三方數據的支持下由副投資經理在內部進行，並無外判。

副投資經理將確保 NB ESG 商數涵蓋代表本基金資產淨值最少 90% 的證券。

有關本基金所應用的 ESG 政策及排除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的「可持續投資準則」一節及附錄六「可持續性相關披露」，以及本基金的補充文件及 SFDR 附錄。ESG 政策的概要亦可在路博邁的網站 www.nb.com/esg 閱覽。

本基金亦可投資於由美國及其他發行人發行且在認可市場上市、買賣或交易的股本證券。本基金不可將其資產超過 10% 投資於股本證券。

在正常市況下，本基金擬將其資產淨值最少 80% 投資於低於投資級別的高收益固定收益證券。本基金將不會投資於新興市場國家（定義見招股章程）。本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 10% 投資於並由單一主權發行人所發行或擔保且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單一發行人的最大持倉為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

本基金致力於透過嚴謹的信用分析並強調短期及中期期限，以管理信貸風險及盡量減低利率風險。本基金擬重點關注（其中包括）發行人現金流、管理及還款來源，並減少對基本因素及財務狀況惡化的證券的投資。

本基金可按時機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 10% 投資於利率浮動或可調整的優先有擔保貸款之參與利息，該等貸款經證券化且可自由轉讓，且符合被視為貨幣市場工具的監管準則。

在正常市況下，副投資經理預計本基金的存續期將為 3 年或以下，而有關存續期因市況變動或會不同。

本基金可將其少於 3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具吸收虧損特點的工具（例如：或然可轉換債券（以 10% 為限）及自救性債券）。

本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多 10% 投資於貸款抵押證券的直接及間接投資。

本基金可運用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以達到有效的投資組合管理及對沖目的。本基金亦可運用金融衍生工具（包括貨幣遠期、期貨及掉期）以達到投資目的。然而，本基金將不會廣泛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以達到投資目的（包括有效的投資組合管理）或對沖目的。茲澄清本基金資產淨值中可從事總回報掉期的最高比例為 10%。本基金資產淨值中將從事總回報掉期的預期比例為 0%。預期比例並非限制，而實際百分比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視乎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狀況等因素而定。

本基金不會運用證券借貸協議。本基金可用於訂立購回協議及反向購回協議（以場外交易為基礎）（「購回合約」）的資產淨值的最大比例為 10%，而本基金將用於訂立購回合約的資產淨

值的預期比例為 3%。預期比例並不是一個限額，而實際的百分比可能隨著時間改變，視乎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狀況等因素而定。

本基金為主動管理；並無基準指數用作表現比較或作為挑選領域。洲際交易所美銀美國高收益指數僅用作 ESG 評級比較及碳強度降低比較用途。

運用金融衍生工具 / 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高可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以瞭解包括風險因素等詳情。

投資風險

本基金為投資基金。本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下跌，故此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

固定收益證券及評級下調的風險

固定收益證券須承受發行人履行支付債務本金及利息之能力的風險（信貸風險），亦可能因利率敏感性、有關發行人借貸能力的市場看法及一般市場流通性等因素承受價格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本基金可能投資於對利率敏感的固定收益證券。利率的上升一般會降低固定收益證券的價值，而利率的下降一般會增加固定收益證券的價值。因此，本基金的表現將部分取決於在嘗試將投資資本的相關風險盡量減少的同時，預測及應對市場利率波動以及運用適當策略獲取最大回報的能力。固定收益證券亦須承受評級下調的風險，有關下調可導致本基金價值出現大幅下跌。經理人或副投資經理未必能夠出售被下調評級的債務工具。

可持續投資風格風險

本基金如上文「目標及投資策略」一節下所載應用兩個排除步驟（即(1)應用該等政策及排除參與爭議性活動和行為（例如：皮草製造）的發行人，及(2)排除 NB ESG 商數評分差劣的發行人）之目的及用意是為幫助識別出能展現具有正面社會及環境影響之潛力的發行人；然而，與在挑選發行人或證券的投資組合時使用任何投資準則一樣，概不保證本基金所使用的準則會導致所挑選的發行人或證券之表現將勝於其他發行人／證券，或有助減低本基金的風險。

ESG 評估可能需由經理人及／或副投資經理作主觀判斷。用作評估本基金對 ESG 因素之應用的 ESG 資料，例如第三方數據及其他用作識別所投資的發行人之因素，未必可隨時取得、完整或準確，可能對本基金的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或對本基金構成額外風險。不同人士（包括第三方 ESG 數據或評級提供者、投資者及其他經理）可能會就本基金或其投資的可持續性或影響得出不同的結論。

集中風險

本基金在識別所投資發行人時應用 ESG 因素可能導致其集中於具環境及社會特徵的投資，而其表現因而與具類似目標但在挑選證券時並無應用 ESG 因素的基金有所不同。

排除風險

如上文「目標及投資策略」一節下所載應用兩個排除步驟可能導致本基金放棄購買若干倘購入本應可能對其有利的證券的機會及／或在可能不利的情況下因證券的環境及社會特徵而出售該

等證券。因此，應用兩個排除步驟可能限制本基金以其希望的價格和時間購入或出售其投資的能力，以及因而可能導致其蒙受損失。

欠缺標準化分類的風險

將 ESG 相關考慮因素及目標應用於投資決定在性質上通常屬於定性及主觀。ESG 因素可能取決於投資主題、資產類別及投資理念而不同。評估方法及不同的基金（包括本基金）應用 ESG 準則的方式可能有所不同，理由是尚未有普遍同意的原則及計量指標以評估 ESG 基金的投資的環境及社會特徵。ESG 評估方法欠缺標準化分類亦可影響經理人及副投資經理計量及評估本基金潛在投資的環境及社會影響的能力。

較低評級證券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較低評級（即非投資級別或高收益）或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相對於較高評級的債務證券，該等證券更有可能對影響市場及信貸風險的發展有所反應，而較高評級的債務證券主要對一般利率水平的變動有所反應。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投資於較低評級或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的相關風險，並瞭解該等證券一般不作短期投資。

由於具類似質素的較低評級及未獲評級債務證券一般為無抵押，且通常還款優先次序亦次於優先債務，故此等證券的發行人違責而導致損失的風險明顯較高。與高評級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一般流動性較低、波動性較高及損失本金和利息的風險較大。因此，本基金可能較難以出售該等較低評級或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或只能夠按低於該等證券廣泛交易時的價格出售此等證券。此外，本基金可能在若干時候對若干證券進行估值時面臨困難。

信貸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企業固定收益證券。本基金因而承受固定收益證券發行人可能存有無法支付利息還款或償還債務的風險，或會造成本基金蒙受暫時或永久損失。就較低信貸評級的投資而言，此風險將更大。

主權債務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政府／主權固定收益證券。本基金將會因投資於主權債務證券而須承受多個國家的政治、社會及經濟變更所帶來的直接或間接後果。該等因素可能會影響某一特定政府為其債務責任及時支付款項的意願及主權發行人可能要求本基金參與重組該等債務。投資於由政府發行或擔保的主權債務證券可能涉及高風險，因為若政府或企業實體於到期時未能或不願償還本金及／或利息，則會出現違約的情況，本基金可能因而蒙受重大損失。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產品的相關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有抵押及／或證券化產品，該等產品可能較其他債務證券欠缺流動性及價格容易大幅波動，且與其他債務證券比較，其所承受的信用、流動性及利率風險可能更大。該等產品往往面對延期及預付風險以及未能履行有關相關資產的付款責任的風險，因而可能對有關證券的回報產生不利影響。

貨幣風險

本基金的投資以另一種貨幣計價的基礎貨幣價值或會因相關貨幣的匯率波動而上升或下降。貨幣匯率的不利波動可導致資本回報下降及資本損失。

貨幣對沖風險

貨幣對沖工具可令本基金將承受的貨幣風險減少，但亦可能涉及交易對手違責的風險（交易對手風險）。

運用金融衍生工具的相關風險

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流通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組成部分可導致損失遠遠大於本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本基金蒙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與從資本中分派及／或實際上從資本中分派相關的風險

就派息股份而言，本基金可酌情決定從本基金資本中撥付及／或實際上從本基金資本中撥付股息。從資本金額中撥付及／或實際上從資本金額中撥付的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的部分原投資額或應佔該原投資額的任何資本收益。該等股息或會導致相關股份的資產淨值即時下跌。投資於高收益證券未必意味著所有股份類別均可獲取高股息分派。任何對沖類別的分派金額及資產淨值可能因對沖類別的參考貨幣與本基金基礎貨幣的利率不同而受到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中支付的分派金額增加，進而令資本被侵蝕的程度較未對沖類別為高。

本基金過往表現如何？



此等年度的表現乃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達致。本基金的投資政策由 2021 年 12 月 23 日起更改。

- 過往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全部投資本金。
- 表現乃按單位資產淨值及股息進行再投資，於每個曆年末進行計算。
- 該等數據顯示美元 A 累積類別的價值在所示曆年增加或減少的幅度。美元 A 累積類別被選為本基金的可向香港公眾提呈發售的股份類別中的代表性股份類別，因為此股份類別是以基金基礎貨幣計價並有最長的往績記錄。表現數據乃按美元計算，包括經常性開支，惟不包括閣下可能須支付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基準指數: 不適用
- 基金發行日期：2011 年
- 美元 A 累積類別發行日期：2011 年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夠全數取回投資金額。

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本基金股份時或須支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須支付
認購費 (首次認購費)	最高達閣下購買金額的 5%^
轉換費 (交換費)	最高達認購額的 1%^
贖回費	不適用^

^ 投資者透過中介人/分銷商認購、贖回及轉換股份，可能須向中介人/分銷商支付其與相關中介人/分銷商協定金額的額外費用及服務費。

本基金須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費用將從本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年率 (本基金價值的百分比)
	「A」類股份
管理費	最高達 1.20%
存管費	不超過 0.02%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不超過 0.20%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本基金股份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 閣下在交易日下午 3 時正 (愛爾蘭時間) 或之前 (即交易截止時間) 經行政管理人收妥的股份購買及贖回要求，一般按本基金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執行。香港代表/分銷商可就接收投資者的要求設定不同的交易截止時間。
- 本基金在每個「營業日」計算資產淨值，並於網站 www.nb.com 刊登股份價格。

- 投資者可向香港代表索取，亦可於網站 www.nb.com 查閱其他向香港投資者提呈發售的股份類別的過往業績資料。
- 有關過往 12 個月的股息成份（即自收益及資本中撥付的相對金額）可向香港代表索取，亦可於網址 www.nb.com 查閱。本基金在獲得證監會事先批准並向投資者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通知後可修改股息政策。
- 投資者可從本基金的香港代表路博邁亞洲有限公司獲取中介人的資料。
- 本文件所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